**贵州省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4号宿舍信息化设施设备维修**

**采购文件**

（2023年9月）

项目名称：贵州省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4号宿舍信息化设施设备维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 购 人：贵州省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贵阳市白云区沙文镇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张警官

联系电话：16687808577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公告

采购公告

一、项目名称：贵州省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号宿舍信息化设施设备维修

二、项目编号：/

三、项目序列号：/

四、项目联系人：张警官

五、项目联系电话：16687808577

六、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七、采购货物或服务情况：

（一）采购主要内容：贵州省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号宿舍信息化设施设备维修

（二）采购数量：1 批

（三）采购预算价：￥99000.00元（人民币：玖万玖仟元整）

（四）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五）工期：10 个日历天（如采购人另有要求，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六）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七）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无

八、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一般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2022年度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自行提供承诺；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3 年 1 月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和 2023

年 1 月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⑤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后，供应商须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作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材料编入投标文件。

（二）特殊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建筑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依据本项目采购标的行业划型标准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九、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信息：

（一）报名及购买采购文件时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即可报名，截止2023年9月25日16:30前提交投标文件。

（二）投标地点：贵阳市白云区沙文镇贵州省白云监狱信息技术科B419。

（三）投标时，请携带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等相关资质或许可证材料，具有本次投标项目相关的经营证照，投标文件，以上材料需全部加盖公章。

十、采购人名称：贵州省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沙文镇沙子哨农场内贵州省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张警官；联系电话：16687808577

十一、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已落实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本项目属信息化维修项目，采购人向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供应商由此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也不接受提出的任何质疑。

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本次踏勘过程中采购人所提供的相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作为报价依据，其报价为包干价，中标后不作调整。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工程量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号宿舍信息化设备维修报价清单表**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使用位置 | 规格参数 | 工程量 | 计量单位 | 备注 |
|
| 1 | 可视对讲维修 | 4号宿舍可视对讲维修 |  | 19 | 台 |  |
| 3 | 可视对讲主机维修 | 4号宿舍4、5层主机维修 |  | 2 | 台 |  |
| 4 | 可视对讲主机电源维修 | 4号宿舍2、3、6层主机电源维修 |  | 3 | 个 |  |
| 5 | 半球摄像机维修 | 3-6层谈话室及过道各1个 |  | 12 | 个 |  |
| 7 | 硬盘录像机维修 | 4层 | 32路不带硬盘，ds-8632n-k8 | 1 | 台 |  |
| 8 | 亲情电话线路维修 | 3-6层会见室 | 6类非屏蔽网线 | 4 | 组 |  |
| 9 | 远程会见线路维修 | 3-6层会见室 | 6类非屏蔽网线 | 4 | 组 |  |
| 10 | 电源维修PDU | 安装至1层、食堂、3-6层办公室壁挂机柜 |  | 6 | 个 |  |
| 11 | 原有线路维修 | 2-6层 | 网线、电源线、高清线 | 1 | 项 | 网线、电源线预计各3000米，高清线180米 |
| 12 | 三级监控点显示器维修 | 2-6层 |  | 10 | 台 |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工期及交货地点

工期：10个日历天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

工程质量满足国家、行业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保修期

质保期为一年（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四、付款方式

本次采购按总价包干方式，具体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方式。

五、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第三节 图纸

本项目无图纸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http://www.baidu.com/s?wd=%E6%8B%9B%E6%A0%87%E6%96%87%E4%BB%B6&hl_tag=textlink&tn=SE_hldp01350_v6v6zkg6)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采购文件](http://www.baidu.com/s?wd=%E6%8B%9B%E6%A0%87%E6%96%87%E4%BB%B6&hl_tag=textlink&tn=SE_hldp01350_v6v6zkg6)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 至 3 家供

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二、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

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三、评分标准

1.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贵州省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号宿舍信息化设施设备维修 日期：2023 年9 月25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资格要求 | | 供应商1 | 供应商2 | 供应商3 |
| 1 | 经营资格  审查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  |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包括“三表一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  |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提供承诺。 |  |  |  |
| 4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3 年 1 月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和 2023 年 1 月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  |  |  |
| 5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
| 6 |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公告发布后：供应商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作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材料编入投标文件。 |  |  |  |
| 7 | 专业资格  审查 |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建筑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  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项目采购标的行业划型标准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  声明函》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  |  |  |
| 8 | 其他资格 |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资格 |  |  |  |
| 资格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 | |  |  |  |
| 磋商专家（签字）： | | |  |  |  |

评分表

项目名称：贵州省华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号宿舍信息化设施设备维修 日期：2023 年9 月25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 | | | 供应商1 | 供应商2 | 供应商3 |
| 1 | 价 格（40分） | 满足招标文件，未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1）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J=【（B1+B2+…+ Bn ）÷n】B1 B2……Bn为n个有效投标总价，当有效投标总价个数n＞5且n≤9时，J为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总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总价个数n＞9时，J为去掉二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总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总价个数n≤5时，J为全部有效投标总价的算术平均值。  （2）偏差率计算公式  P=│Bn -J│÷J×100%  Bn——第n个有效投标总价  J——评标基准价  （3）投标总价得分计算公式：I=40－P×K×100  I——投标总价得分（I≥0）  P——偏差率  K——扣分系数：Bn大于J时，K取0.5 ；Bn小于J时，K取0.3；  Bn等于J时，K取0。 | | 0-40分 |  |  |  |
| 2 | 技术部分（30分） |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15分） |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施工方案设计：  （1）施工方案科学、可靠、针对性强，合理，得[10-15]分；  （2）施工方案基本科学、可靠、有针对性，基本合理，得[3-9]分；  （3）施工方案基本不科学、不可靠、没有针对性，不合理，得[0-3]分； | 0-15分 |  |  |  |
| 质量保证措施（15分） | （1）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全面细致、结合实际、措施具体的得：[10-15]分；  （2）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全面细致、基本结合实际，措施基本可行的得：[3-9]分；  （3）工程质量保证措施不全面不细致、结合实际不够、或措施不具体的得：[0-3]分。 | 0-15分 |  |  |  |
| 3 | 商务分（30分） | 资质情况（5分） | 供应商具有省级安防协会颁发的安防设计施工一级资质的得5分，二级的得3分(提供资质复印件或扫描件，最高得5分,不累计）； | 0-5分 |  |  |  |
| 售后服务（5分） | 投标人提供质保期售后服务承诺，并制定售后质保保证措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方案中质保范围、质保期限、故障响应时间及措施、备品备件、培训计划、维护人员数量、对项目贴合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优得3-5分，中得1-2分，差得0-1分，未提供承诺得0分。 | 0-5分 |  |  |  |
| 工期保障（5分） | 承诺工期在10日历天基础上每提前1天加1分，本项最多得5分。 | 0-5分 |  |  |  |
| 类似业绩（5分） | 提供供应商2019年以来项目业绩，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加1分，本项最多得5分；注：须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 | 0-5分 |  |  |  |
| 具备信息安全认证（10分） | 提供ISMS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证书，提供得10分，未提供得0分 | 0-10分 |  |  |  |
| 得分 | | | |  |  |  |  |
| 磋商专家（签字）： | | | | |  |  |  |

第二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给予废标，项目磋商终止：

1.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三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

1.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公章及签字的；

2.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竞标初始报价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最终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载明的财政预算控制价的；

6.响应文件未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7.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9.响应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无效。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3.违反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第四章 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布采购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开评标时间调整等有关内容的变更公告。供应商须关注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和媒体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购买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

二、购买方式

按本项目公告确定的方式进行购买。

三、文件售价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一、递交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本项目有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供应商须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密封的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登记并给予接收回执。不接受逾时的响应文件）。



二、递交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三、递交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贰 份。递交文件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投标补充或修改文件必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注明“补充或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样和标识项目名称、品目名称、交易编号、单位名称信息，要求密封递交。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撤回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由项目授权代表签署的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退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第五节 竞争性磋商程序

一、磋商时间

以本项目公告时间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时间为准。

二、磋商地点

以本项目公告地点为准。如发布变更公告的，以变更公告地点为准。

三、磋商流程

1.会议签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到开标室组织采购人、供应商、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签到。并将会议环节所需表格文档资料填写、准备齐全。供应商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后在四楼等候区等候，工作人员按照提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安排参加磋商。

2.专家签到：磋商专家需在磋商时间前到专家签到处，出示身份证、专家证等资料进行核验签到，并将手机等各种通信工具锁入指定位置。

3.宣读纪律：截止时间到，工作人员宣布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和注意事项。

4.初步审查：磋商小组严格依据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对照《初步审查表》所列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磋商环节。

未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不参与最后报价。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废标，磋商工作结束。

(1)资格性检查：磋商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初步审查表》中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齐全性和有效性、是否超出经营范围等情况进行审查。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2)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作了实质性响应。技术符合性：投标产品的适用性、技术成熟性、技术性能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技术参数和规格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商务符合性：业绩、工期、保修期、付款条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不低于成本报价；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投标有效期等符合采购文件规定，采购文件提出的主要条款、条件无实质性负偏离、反对、设定条件或提出保留。

(3)无效标检查：根据采购文件中的无效标条款，检查供应商的投标是否属于无效标。

（4）在采购活动中如出现供应商不足 3 家时，下列三类项目可以继续进行：①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②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③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 PPP 项目）。其他应当终止采购并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6.最后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最终报价的单位根据项目要求，可以是元、%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7.综合评分：磋商专家严格按照评分表逐项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分。评分依据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供的有效资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资料、未明确的内容，评标专家不得以个人的意愿、猜想、推测等方式得出的结论作为评分依据。评标专家须独立评分，不得相互抄袭评分分值（价格分除外）。

8.评分汇总：评标组长将各评审专家的评分表汇总到评分汇总表，评分汇总表保留两位小数，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依次对供应商进行推荐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和商务优劣顺序排列。

评分表交由评标组长汇总后，评标专家不得再更改各项打分分值（价格分及总分计算错误除外）。

9.评审报告：评标组长根据评分汇总情况及排序情况，主持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按规定需涵盖公告发布情况、开评标情况、推荐排序及有关需要说明的情况等政府采购法规规定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

10.评审复核：磋商小组对评审环节和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磋商小组可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磋商结果及推荐排序。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1.磋商结束：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并复核无误后，磋商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响应文件资料，并发放评审费用后磋商专家方可离开磋商区。磋商过程中磋商专家不得擅自离开磋商室或进入其他开评标室。

注 1：当初步审查结果确定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行为，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重大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评标程序终止。



注 2：磋商之后，至成交公告发布之前，凡涉及响应文件的澄清、评价、推荐排序等需保密的信息，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人或其他人员透露。

四、磋商小组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采购工程，竞争性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磋商小组成员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本次采购的评审工作，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1.磋商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1）确认或者制定磋商文件；

（2）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编写评审报告；

（6）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第六节 发布成交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二、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二）受理条件

1、供应商所提出质疑，必需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已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2、质疑必需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书应当加盖质疑单位公章，以口头形式提出的，可不予受理;

3、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认为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已的利益受到损害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三）质疑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1.质疑文件递交要求：质疑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质疑事项及相关依据，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详细地址、邮编等基本信息。质疑函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一份送本项目代理机构，一份送采购人处。

第七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依据国家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项目。第八节 签订采购合同



一、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采购合同见第五章有关内容。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照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采购合同。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一节 主要条款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工程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1、 工期：

2、 质量标准及验收办法：

3、 付款方式：

4、 ……



第二节 拟签订的采购合同

由中标服务商和业主单位自行拟定。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1.响应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响应文件中的图片资料、复印件（扫描件）等应清晰可见。内容不得倒置、歪斜，由于响应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除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响应文件页码标注可以手写外，其余所有响应文件内容须采用打印字体，禁止手写。

5.响应文件应严格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范本填写，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范本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二、装订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按所投项目单独胶装成册，并在封面注明所投项目。所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可根据投标的实际情况，自行选择是否统一或分开胶装成册。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用 A4 纸打印，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复印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码）。超过 A4 幅的应以相应幅面打印，但应折叠为 A4 幅大小后装订，采购文件有提供图册等其它要求的除外。由于编排混乱导致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打孔等方式装订。

4.不推荐使用豪华装订，建议平装。



三、签署与封装

1.签署：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上须注明“正本”或“副本”，并加盖封面单位公章和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除标准页码外，不得涂改和增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复印件必需加盖供应商公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范本中注明需要签章的地方，供应商均须进行签章。

2.封装：

2.1 投标供应商可根据投标实际厚度，自行选择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外包封套的数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外包封份数不作具体规定，但投标供应商应确保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外包封没有严重破损导致投标实质性内容泄露的情形。

2.2 外包密封的封口（接口）处加盖带投标供应商公章，封装物上清楚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2.3 外包封上有重复或多余标记，未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产生影响的，不作无效标依据。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一、采购响应文件类别

工程类响应文件。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自拟